

中央戏剧学院 2023 年留学生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办法

根据教育部有关部署和招生简章相关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为保证招生录取工作规范有序、公平公正，制定如下实施办法：

一、初试（笔试）考试科目

具体请参阅《中央戏剧学院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》。

二、现场审核

审核时间：2023 年 3 月 27 日下午 2:00-5:00

审核地点：中央戏剧学院昌平校区办公楼 405

现场审核合格的考生，现场领取准考证。

考生须携带：

- 1.本人有效外国普通护照原件及复印件
- 2.近两年内取得的 HSK5 级（210 分以上）或 6 级以上合格汉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
- 3.本科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、本科阶段全部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。如材料非中文或英文，须提供原件及翻译公证件。
- 4.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所在学校出具的“在学证明”（须注明于 2023 年 8 月前取得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）及现有全部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。如材料非中文或英文，须提供原件及翻译公证件。
- 5.有效期内《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表》（须由公立医院填写并盖章）原件及复印件。
- 6.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及复印件。
- 7.本人近期两寸证件照 2 张（证件照要求：白色背景，照片尺寸不低于 320*240 像素，大小 100-500kb，JPG 格式）

8.《中央戏剧学院留学生硕博学习申请表》原件

三、初试（笔试）考试时间

业务课一：2023年3月28日上午 8:30-11:30

业务课二：2023年3月28日下午 2:00-5:00

考生须携带准考证、本人有效外国普通护照原件参加考试。

四、考试地点

中央戏剧学院昌平校区理论教学楼。

五、复试（面试）考核

复试形式为现场面试，具体时间请查看《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日程》。

六、成绩评定

初试（笔试）业务课一、业务课二各科满分为150分。

复试（面试）满分为100分。

七、录取

所有考生必须参加初试、复试。业务课成绩低于90分、复试成绩低于70分，为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

各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培养条件、考生成绩和综合素质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并报学院审核，经教育部批准后发放录取通知。

八、其他

本实施办法由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（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）解释，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及学院相关文件为准。